

上海财经大学 2026 年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PAcc） 会计与财务精英研究方向（非全日制）招生简章

一、项目介绍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aster of Professional Accounting，简称“会计硕士或 MPAcc”，专业学位代码：125300）旨在培养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法纪观念，系统掌握现代会计学、审计学、财务管理以及相关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对会计实务有充分了解，具有很强的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高层次、高素质、应用型的会计专门人才。

上海财经大学是教育部首批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教育试点单位和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教育质量认证**首批 A 级成员单位**，并在全国首届专业学位水平评估中获评为**A 级**。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基于卓越的科学研究，遵循“国际化、本土化、专业化、智能化”的发展理念，不断深化专业素养与人文素养并重的教学体系，致力于培养具有国际视野、深谙中国商业实践的高端会计与财务管理人才。我校会计硕士专业学位会计与财务精英研究方向的学习形式为非全日制，采用周末授课方式，包含会计与公司财务、会计与资本市场、会计与证券法务等三个子项目。

会计与公司财务项目：以培养精通会计和公司财务知识、适应公司财务管理战略需求的高级专业人才为目标，在会计硕士专业学位公共课和专业必修课基础上，通过开设公司兼并与收购、公司治理和财

务报表分析与公司估值等特色专业方向课，提升学生基于会计知识进行战略规划和运营管理的能力。

会计与资本市场项目：以培养精通会计和金融市场知识、适应证券市场资本管理需求的专业人才为目标，在会计硕士专业学位公共课和专业必修课基础上，通过开设资本市场与证券投资、金融工具与风险管理等特色专业方向课，提升学生基于会计知识进行证券投资和资本运作的的能力。

会计与证券法务项目：以培养精通会计和证券法律知识、适应公司证券信息管理需求的高级专业人才为目标，在会计硕士专业学位公共课和专业必修课基础上，通过开设证券法、经济法和证券市场前沿等特色专业课程，提升学生的会计和法律专业能力。

学生在修满学分且通过论文答辩后，可获得国家教育部承认、上海财经大学授予的会计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与学位证。

二、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品德良好。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4. 报名参加全国会计硕士专业学位（会计与财务精英研究方向）

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学业水平条件之一：

(1) 具有国家承认的应届本科学历（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专科）毕业学历后满 2 年及以上人员（毕业后到录取当年入学前），或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其中，高职（专科）毕业学历的考生须满足以下要求：①修过相关专业大学本科课程，至少通过八门本科课程的考试；②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达到及格水平或具有相当水平；③公开发表过相当于学士学位论文水平的本专业学术论文。高职（专科）毕业学历的考生须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前向我校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提出申请，附上相关材料的证明，经审查同意后，方可办理报名手续。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报名阶段如实填报学历信息，无需提前向我校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提出申请。

同等学力考生在复试过程中须加试两门所报考专业大学本科主干课程。

(4) 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的人员。

在读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三、招生计划

2026 年拟计划招收 100 人（含会计与公司财务、会计与资本市场、会计与证券法务三个子项目）。

四、报考类别与培养方式

就业方式仅限“定向就业”。

培养方式：非全日制，实行学分制，双休日授课，基本修业年限为 2.5 年，最长修业年限为 4 年。

五、报名与考试

1. 报名

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两个阶段：

（1）网上报名：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10 日至 13 日（每日 9:00-22:00，预报名阶段，报名数据同样有效，正式报名阶段无需再次报名）和 2025 年 10 月 16 日至 27 日（每日 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报名网站：“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

报名期间“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s://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国内学历应及时到“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

网”进行学历（学籍）认证，国（境）外学历应及时到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进行认证。

（2）网上确认：考生网上确认时应当积极配合报考点，根据核验工作要求提交有关补充材料。所有考生均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考生应当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在网上确认时应提交学历（学籍）认证报告，以供核验。

2. 考试

（1）初试

考试时间：2025年12月20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考试科目：199 管理类综合能力（满分200分）；204 英语（二）（满分100分）。

考试内容：“管理类综合能力”“英语（二）”均为全国统考，考试大纲由教育部教育考试院统一编写，详见“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2）复试

约在2026年3月底至4月上旬在上海财经大学进行，实行差额复试，复试方式为面试，复试中包含思想政治理论考核。

复试方案将在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院网站公布并在复试通知中注明，复试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以同等学力报考的考生，须加试（笔试）两门所报考专业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资格审查与体检

我校将在复试时对考生相关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

考生体检工作将在考生拟录取后由学校统一组织进行。参加复试考生须在我校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中如实申报自己的健康状况，如隐瞒病史，一经发现将被记入诚信档案，严重者可能会被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

七、录取

根据“服务战略、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原则，综合考查考生的整体素质进行录取，录取名单须经学校审议，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审核，国家教育部批准。

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应当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录取的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人事关系与人事档案不转入学校，不安排住宿，在读期间不纳入我校全日制研究生奖励体系，不参加上海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毕业时按定向合同就业，不纳入就业计划。

八、学费

学费总额为 26.8 万元，按学年分三次缴付（第一学期、第三学期和第五学期开学前分别缴纳 40%、40%和 20%）。

九、奖学金政策

1. 普惠奖学金

根据《上海财经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项奖学金管理办法》，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含非全日制）将获得学费总额的 2.5% 的普惠奖学金。

2. 院立奖学金

高级会计审计学院为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PAcc）会计与财务精英研究方向（非全日制）在读研究生设立院立奖学金。

类别	适用对象	奖项	金额
启航综合奖学金	统考第一志愿报考录取学生	一等奖	200,000
		二等奖	120,000
		三等奖	40,000
		优秀奖学金	15,000
飞行奖学金	异地工作或生活的学生	/	20,000

[院立奖学金](#)的具体获奖条件以入学后学院公布的奖学金制度为准。

十、相关免考政策

1. 修完规定的学分，即可豁免 ACCA 专业资格第一、二阶段最多九门课程的考试。

2. CIMA 开通 MPAcc 快速通道，最多可免考 11 门课程。

3. 修完规定的学分，可豁免 CPA Australia 所有基础阶段课程的考试；CICPA 持证会员可以追加豁免 4-5 门澳洲注册会计师课程（专业阶段），只需完成 1-2 门专业阶段课程的考试。

4. MPAcc 在读学员申请 IPA 资格，可豁免 IPA 评估与考试科目最多 13 门，修完 MPAcc 所有学分的申请人，只需参加《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科目考试。

上述免考政策如发生变化，以实际考试时间的最新政策为准。

十一、联系我们

上海财经大学高级会计审计学院

上海市杨浦区武川路 111 号

电话：021-65365276；19946257062

微信：SUFU-MPAcc369

QQ 群：1023746995

电子信箱：mpacc@mail.shufe.edu.cn



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上海市国定路 777 号研究生院楼 105 室

电话：021-65903795

网站：<https://gs.shufe.edu.cn/>

